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28日至2025年07月27日止。

第 8347650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2月15日

商 标

Ka i roth

申请 人 山西光下设计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千峰街道千峰南路新庄北街长风观园二期10幢1009号商铺

代理机构 四川禅标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手机挂绳；手机专用套；手机专用支架；手机便携套；手机壳；手机套；智能手机用保护壳；智能手机用保护套；皮制手机套；冰箱贴（装饰磁铁）